

衛生福利部 111 年度住宿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 受評機構自評表

機構類型：住宿式服務類 綜合式(綜合服務類型：居家式；社區式：_____)

機構名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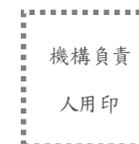
機構地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填表人(含職稱)：_____

填表日期： 112 年_____月_____日

委員類別：行政 護理 A 護理 B 環安 權益



111 年度住宿式長期照顧機構實地評鑑機構自評表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安全環境設備(12 項)						
	C1	公共空間及寢室空間採光、照明及通風設備情形	1、每間寢室都有自然採光、通風，無異味，並配置可調整亮度之照明設備。 2、公共空間有50%以上達到自然採光及照明設備，且通風佳，無異味。 3、公共空間有100%達到自然採光及照明設備，且通風佳，無異味。	實地察看 1、察看機構公共空間和寢室採光、照明設備及通風性是否合宜。 2、公共空間係指寢室以外，服務對象可活動的空間(包含走廊)。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第 1 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第 1、2 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C2	儲藏設施設置情形	1、具有輔具及傢俱、個人物品及消耗性物品之儲藏空間。 2、易燃或可燃性物品、被褥、床單存放櫃及雜物之公共儲藏空間，應隨時上鎖。 3、儲藏室及儲存易燃或可燃性物品之房間，應建置適用之火警探測器或自動撒水頭。 4、各儲存物品之空間具分類標示及擺放整齊，定期盤點並有紀錄。	實地察看 文件檢閱 1、察看機構儲藏空間或設施是否設於機構立案處。 2、個人物品及消耗性物品係指被褥、床單及用品雜物。 3、易燃或可燃性物品、被褥、床單存放櫃及雜物之公共儲藏設施，依其儲藏方式應有密閉性。 4、儲藏空間具分類標示，其物品擺放整齊。 5、檢視儲藏設施定期整理紀錄。 6、定期係指有固定時間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第 1 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第 1、2 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第 1、2、3 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C3	日常活動空間(如餐廳、閱覽區、活動區、會客區)及設施、設備設置情形	1、餐廳設置區位符合便利性，其設施設備、動線，可滿足服務對象之需求。 2、日常活動空間之位置符合服務對象使用之需求及便利性。 3、日常活動空間有足夠之設施設備，滿足服務對象交誼所需。 4、具其他用途亦須符合相關規定。	現場察看 文件檢閱 1、現場察看機構交誼空間、餐廳設施設備設置情形。 2、檢視定期清掃紀錄。 3、訪問服務對象使用情形。 4、每樓層均有活動空間。 5、具其他用途亦須符合相關規定，如交誼空間做為餐廳使用，須符合餐廳設施之規定，必須具備餐廳該有的餐桌椅可供服務對象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1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2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3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一級必要	C4	寢室及浴廁緊急呼叫系統設置情形	1、浴室、廁所及寢室應設有緊急呼叫設備。 2、緊急呼叫設備功能正常。 3、緊急呼叫設備，設置位置適當。 4、有人按鈴，服務人員能立即反應處理。	現場察看 現場察看機構內浴室、廁所及寢室緊急呼叫設備設置情形，並現場測試設備之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第1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第1、2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1、2、3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二級加強	C5	升降機(電梯)設置情形	機構內每幢2層樓以上建築物應至少設置1座無障礙升降機，且該升降機應符合「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設置之下列規定： 1、升降機門的淨寬度不得小於90公分，機廂之深度不得小於135	現場察看 未設置升降機，但屬專供具行動能力者使用之建築物，其無障礙通路應可到達一般院民使用之公共空間(如餐廳及集會廳等)，且無障礙通路(或其替代改善設	<input type="checkbox"/> E.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2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3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4項。 <input type="checkbox"/> A.符合第1-5項或符合第6項或符	1、「幢」係指建築物地面層以上結構獨立不與其他建築物相連，地面層以上其使用機能可獨立分開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公分。 2、昇降機設有點字之呼叫鈕前方30公分處之地板，應作30公分×60公分之不同材質處理。 3、昇降機前方之輪椅迴轉空間，有直徑150公分以上之輪椅迴轉空間。 4、點字設施、標誌及輪椅乘坐者之操作盤。 5、至少二側設置扶手。 6、未設置昇降機，但屬專供具行動能力者使用之建築物，其無障礙通路應可到達一般住民使用之公共空間（如餐廳及集會廳等），且無障礙通路(或其替代改善設施)可到達之房間數超過總房間數50%以上者。	施)可到達之房間數超過總房間數50%以上者視為符合。	合替代改善認定原則或已依經核可之替代計畫改善完成。	者。 2、「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業經內政部於107年4月20日台內營字第1070803094號令發布。
二級加強	C6	無障礙浴廁及洗澡設備之設置與使用情形	無障礙浴廁應符合「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之下列規定，惟舊有建築物可申請替代改善方案計畫並提出縣市政府核可證明： 1、出入口高差、寬度、門開關方式及地面材料止滑。 2、設置扶手協助變換姿勢及防止	現場察看 1、97年7月1日以前領得建造執照之建築物，依85.11.27修正施行建築技術規則條文檢視。 2、97年7月1日以後領得建造執照之建築物，依內政部「建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3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4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5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或符合替代改善認定原則或已依經核可	1、「幢」係指建築物地面層以上結構獨立不與其他建築物相連，地面層以上其使用機能可獨立分離者。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p>滑倒。</p> <p>3、輪椅之迴轉空間，馬桶之設計與空間足供可自行使用輪椅者橫向移坐，具有扶手，並應兼顧主要服務者之特性。</p> <p>4、洗臉盆及鏡子。</p> <p>5、多人使用之浴廁，應有適當的隔間或門簾。</p> <p>6、至少設置兩處求助鈴。</p>	<p>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檢視。</p> <p>3、每幢建物至少設置1處無障礙浴廁。</p> <p>4、無障礙廁所及浴室出入口應無高差，若有高差應設置坡道或昇降設備。</p> <p>5、無障礙浴室及廁所合併設置者，浴室及廁所皆應有適當隔間(隔簾)，且不可上鎖。</p>	之替代計畫改善完成。	2、「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業經內政部於107年4月20日台內營字第1070803094號令發布。
一級必要	C9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及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檢修及防火管理情形	<p>1、依規定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並有完整審查合格證明文件。</p> <p>2、依規定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並有完整審查合格證明文件。</p> <p>3、建立防火管理制度，且工作人員了解自身職責。</p> <p>4、機構應每個月自主檢查機構內部用電設備安全，並有紀錄。</p> <p>5、機構應每半年一次委託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者定期檢驗機構內部用電設備，並有紀錄。</p>	<p>文件檢閱</p> <p>實地查看</p> <p>現場訪談</p> <p>1、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的平面圖必須與現況相符。</p> <p>2、請主管機關提供機構立案及最新之平面圖，察看機構現況與原立案圖面是否符合；若於立案後空間有變更者，請另備最近由主管機關以公文核備之空間平面圖。</p> <p>3、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表等相關規</p>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2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3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4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p>定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p> <p>4、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情形：</p> <p>(1)依規定每半年辦理1次檢修申報。</p> <p>(2)有近4年各次紀錄。</p> <p>5、防火管理制度執行情形</p> <p>(1)防火管理符合法規要求，並依消防機關核備之消防防護計畫執行防火管理業務。</p> <p>(2)防火管理人之遴用及訓練應符合消防法施行細則第14條規定，且由社工、醫事人員、照顧服務員以外之管理或監督層次人員擔任；並具有有效期限內之初訓或複訓合格證書。並有日常用火用電、消防安全設備及防火避難設施等3項自行檢查表(應有最近1年之資料)。</p> <p>(3)自衛消防編組為最新之人員編組情形，且能依員工上班情形，規劃假日、夜間或輪</p>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p>班之應變機制，並有聯絡電話等緊急聯絡方式。</p> <p>(4)依法進行每年2次之訓練中，至少包含1次演練及驗證，並有近4年各次通報表等佐證資料。</p> <p>(5)抽測自衛消防編組人員3人，詢問其對自身職責瞭解情形。</p> <p>6、用電管理制度執行情形</p> <p>(1)建立電器設備清單以為電器檢查之基礎(內容應包含設備名稱/廠牌型號/消耗功率/購入日期/財產編號等項)</p> <p>(2)依設備清單擬訂檢查項目(如微波爐、電烤箱、電熱器、熱循環扇等高耗功率設備應使用獨立插座或電源，除濕機、電風扇、循環扇等設備需加強清除棉絮)。</p> <p>(3)委託外部專業廠商辦理之電力系統檢測至少應包括發電機與電力盤、分電盤熱顯像等檢查，時機最好為用電高</p>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峰期(每年1月/8月)		
一級 必要	C10	疏散避難系統及等待救援空間設置	<p>1、樓梯間、走道、出入口、防火門應保持暢通無阻礙物。安全梯出入口、防火區劃之防火門出入口等保持周圍1.5公尺地面淨空，並有適當之標示或告示。</p> <p>2、逃生路徑為雙向(其中具備一座安全梯及兩個以上避難途徑)。</p> <p>3、設置逃生路徑之防火門應往避難方向開啟並隨時保持關閉，或能與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連動而關閉，且不需鑰匙即可雙向開啟。</p> <p>4、設有等待救援空間，並有防排煙設計或有效防排煙功能。</p> <p>5、火災時，中央空氣調節系統之電源開關能和緊急(火警)警報系統連動而自動切斷，防止火煙蔓延。</p>	<p>現場實務觀察評估</p> <p>1、等待救援空間應具完整區劃及排煙功能，考量限制火災範圍及提高存活率之目標，並須符合以下3項：</p> <p>(1)空間構造：以不燃材料建造，出入口為防火門。</p> <p>(2)防排煙設計：設置防排煙設備或足夠面積之排煙窗。</p> <p>(3)消防救助可及性：應考量有與戶外聯通之窗戶，或消防人員抵達後可自戶外進入救援之空間。</p> <p>2、原則上機構1樓不需設置等待救援區，惟若機構本身未能直接通向外部空間途徑時則必須設置。</p>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2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3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4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一級 必要	C11	訂定符合機構特性及需要之緊急災害(EOP)應變計畫及作業程	<p>1、對於火災、風災、水災、地震及停電等緊急災害，訂有符合機構與災害特性之緊急災害應變計畫與作業程序。</p> <p>2、訂有防火及避難安全風險自主</p>	<p>審閱書面資料</p> <p>現場實務觀察評估</p> <p>1、緊急災害應變計畫應針對機構可能面臨之災害衝擊，進行風險評估及脆弱度分析</p>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其中1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其中2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其中2項，且餘1項部分符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序，並落實演練	<p>檢核計畫，落實執行並有紀錄。</p> <p>3、每年應實施緊急災害應變演練4次，包括複合型緊急災害應變演練一次及夜間演練一次，其中2次可採桌上模擬討論，並以模擬家屬及服務對象參與，且有演練之腳本、過程、演練後之檢討會議及檢討修正方案。</p>	<p>後，訂定機構必要且可行之計畫與重點作業程序及項目包括：</p> <p>(1)完備之緊急聯絡網及災害應變啟動機制，及具有適當的人力調度及緊急召回機制。</p> <p>(2)明確訂定各樓層住民疏散運送之順序與策略。</p> <p>(3)備有日夜間火災應變計畫。</p> <p>2、現場檢閱機構緊急災害應變計畫、演練腳本、演練之相關紀錄(含照片)、演練後之檢討會議紀錄、檢討修正調和後之緊急應變計畫(含修正歷程及重點)等相關資料。</p>	<p>合。</p> <p><input type="checkbox"/>A.完全符合。</p>	
一級必要	C12	訂定符合機構住民之疏散策略及持續照顧作業程序，並落實照顧人力之緊急應變能力	<p>1、機構應於各樓層出入口張貼緊急避難平面圖(或逃生圖)，明確訂定各樓層住民疏散運送之順序與策略。</p> <p>2、緊急避難平面圖(或逃生圖)應具比例，且標示所在位置並與機構現場方向、方位符合。</p> <p>3、安排防火管理人、照顧服務員(含外籍看護工)、護理人員、替</p>	<p>審閱書面資料</p> <p>現場實務觀察評估</p> <p>1、緊急避難平面圖(或逃生圖)須標示張貼點之位置。</p> <p>2、獨立型態機構之防火管理人，若非為專任人員，則作註記。</p> <p>3、現場檢閱防火管理人、照顧服務員、護理人員、替代役</p>	<p><input type="checkbox"/>E.完全不符合。</p> <p><input type="checkbox"/>D.符合其中1項。</p> <p><input type="checkbox"/>C.符合其中2項。</p> <p><input type="checkbox"/>B.符合其中2項，且餘1項部分符合。</p> <p><input type="checkbox"/>A.完全符合。</p>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代役、家屬自聘看護工參與災害風險辨識、溝通及防救災之教育訓練，並落實應變救援能力。	及家屬自聘看護工參與災害風險辨識、溝通及防救災教育訓練之內容及紀錄。 4、抽測工作人員操作設施設備及疏散方式或工具等應變情形。		
一級 必要	C15	工作站設施設備設置情形	<p>1、工作站應有簡易急救設備、準備區、護理紀錄存放櫃、藥品及醫療器材存放櫃及專用冰箱、工作臺、治療車、洗手設備、污物(或醫療廢棄物)收集設備及緊急應變應勤裝備。</p> <p>2、急救設備應放置於及時可取用處，並有安全裝置。</p> <p>3、各項設備定期維護且功能正常，氧氣鋼瓶須在效期內。護理人員應熟悉各項急救設備、藥品的正確使用機制。</p> <p>每層樓設工作站。</p> <p>※簡易急救設備之項目包含：</p> <p>(1) 氧氣；</p> <p>(2) 鼻管(Nasal airway)；</p> <p>(3) 人工氣道；</p> <p>(4) 氧氣面罩；</p>	<p>文件檢閱</p> <p>實地察看</p> <p>現場訪談測試</p> <p>1、檢閱相關檢查保存紀錄。</p> <p>2、現場抽驗工作人員各項用物熟悉度及急救設備功能。</p> <p>3、訪談藥品、管制藥品、衛材等之保存管理情形。</p> <p>4、每工作站應備有1套簡易急救設備及緊急應變應勤裝備，各項設備應隨時可用。</p> <p>5、一般急救配備比照一般救護車裝備標準之「一般急救箱」配備項目(附表1)。</p>	<input type="checkbox"/> E.完全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D.符合第1項。 <input type="checkbox"/> C.符合第1、2項。 <input type="checkbox"/> B.符合第1、2、3項。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5) 抽吸設備； (6) 甦醒袋； (7) 常備急救藥品 NTG Tab 數顆； (8) 一般急救配備。 ※緊急應變應勤裝備包括： (1) 哨子或可攜式擴音器、可保護眼、口、鼻之防煙面罩或濾罐式防煙面罩及指揮棒、緊急照明設備及緊急發電機等。 (2) 兩層樓(含)以上之機構應備無線電及其備用電池。			
二級加強	C16	機構飲用供水設備安全及清潔情形	1、自來水塔每半年定期清潔保養並有紀錄。 2、自來水經飲用水設備處理後水質，每3個月檢測水質之大腸桿菌群，且有檢驗報告。 3、非使用自來水者，須經飲用水設備處理，每3個月檢測水質之大腸桿菌群，其水源每3個月加測硝酸鹽氮及砷。 4、使用包裝用水者(如蒸餾水、礦泉水、海洋水或其他特殊水)，需附水質檢驗合格證明，並須在有效期限內，且應置放於陰涼	文件檢閱 實地察看 1、檢閱水塔、飲水機、開飲機清潔保養、飲用水檢驗、改善與補驗等紀錄。 2、每3個月係指每隔3個月內。	<input type="checkbox"/> E.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A.完全符合。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處。 5、飲水機每月定期檢查保養並有紀錄。使用濾芯者，應依產品說明書所備註日期更換濾芯，若無規定，每3個月更換一次濾芯。			
加減分項目						
	1.	【加分項目】 創新或配合政策執行	1、提供具有創新或特色之相關措施，包括：住民安全(如優於法令之更高規格之設施設備等)、特殊族群照護、配合(參與)政策或試辦等相關計畫至少1項。 2、前述服務具有具體實蹟(成效)。 3、配合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6條之政策執行。	現場訪談 文件檢閱 1、與負責人員現場會談。 2、配合(參與)政策或試辦等相關計畫由主管機關認定。	由評鑑委員共識決，最多加總分 2 分。	
	2.	【加分項目】 機構內空氣品質	室內二氧化碳濃度小於 1,000ppm(體積濃度百萬分之一)	1、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室內空氣品質標準」二氧化碳(CO2)濃度標準，採用二氧化碳測量器進行檢測，檢測時該檢測器應在有效校正範圍內且按其操作方式進行檢測，並注意下列事項： (1) 日常人員活動時進行檢	由評鑑委員共識決，最多加總分 1 分。	

級別	項次	指標內容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操作說明	機構自評	備註
				測，並記錄地點、現場人數、是否開窗或開門； (2) 不可直接對著人的口鼻進行測試。 2、機構自主管理，並作成紀錄供查。		
	3.	【扣分項目】 評鑑期間之違規及重大負面事件紀錄	1、評鑑期間有違規事項，經查證屬實者。 2、違規事項：如於未經許可立案範圍收容、對服務對象不當對待...等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違規事項。 3、重大負面事件：如機構內性侵害、工作人員對服務對象施暴、公共安全意外...等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	現場訪談 文件檢閱	由主管機關提供違規證明及重大負面事件資料，最多扣總分2分。	

業務負責人簽名及核章：_____

填表日期：112年____月____日

備註：請確認本份資料已完整填寫無誤。

附表一、「C15.工作站設施設備設置情形」一般急救配備

項目	數量	項目	數量	項目	數量
1. 體溫測量器	1 支	10. 棉棒 (大、中、小)	各 3 包	19. 彎盆	1 個
2. 寬膠帶	2 捲	11. 紗布 (3 吋×3 吋、4 吋×4 吋、5 吋×8 吋)	各 2 包	20. 一般垃圾袋及感染性垃圾袋	若干
3. 紙膠	2 捲	12. 壓舌板 (10 支/包)	1 包	21. 生理食鹽水 (500ml)	1 瓶
4. 止血帶	2 條	13. 血壓計	1 組	22. 咬合器	2 個
5. 剪刀	1 把	14. 聽診器	1 組	23. 口呼吸道 (含各種大小型式五種以上)	1 組
6. 優點棉片或優碘液	10 片或 50 ml 以上	15. 彈性紗繃或彈性繃帶 (大、中、小)	各 2 捲	24. 鼻咽呼吸道 (含各種大小型式五種以上)	1 組
7. 護目鏡	2 個	16. 三角巾	5 條	25. 瞳孔筆及其備用電源	1 組
8. 外科口罩	1 盒	17. 無菌手套	4 雙	26. 驅血帶 (靜脈注射用)	1 條
9. 鑷子 (有齒、無齒)	各 1 支	18. 酒精棉片	10 片		